

<<卫生法学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卫生法学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65902635

10位ISBN编号：7565902632

出版时间：2011-10

出版单位：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有限公司

作者：吕秋香，杨捷 主编

页数：302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卫生法学>>

内容概要

本书共有二十一章，主要内容有卫生法基本理论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》和初级卫生保健制度、血液与血液制品法律制度、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律制度、医疗机构与医疗服务人员法律制度、医疗事故法律制度、医学展望等。

该书适用于医学高等院校的大中专和本科学学生，也适用于致力于在卫生法制建设方面有所造诣的自学者，更适用于从事该领域研究工作的学者。

<<卫生法学>>

书籍目录

- 第一章 卫生法概述
 - 第一节 卫生法的概念和特征
 - 第二节 卫生法的基本原则
 - 第三节 卫生法的渊源和内容
 - 第四节 卫生法律关系
- 第二章 卫生法的制定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卫生法制定的基本原则
 - 第三节 卫生法的制定程序
- 第三章 卫生法的实施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卫生行政执法
 - 第三节 卫生行政救济
 - 第四节 卫生法制监督
- 第四章 传染病防治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传染病预防和控制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传染病疫情的报告、通报和公布
 - 第四节 传染病疫情的控制
 - 第五节 传染病医疗救治的法律规定
 - 第六节 传染病防治监督的法律规定
 - 第七节 几种传染病防治的法律规定
 - 第八节 违反传染病防治的法律责任
- 第五章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预防与应急准备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报告与信息发布的法律制度
 - 第四节 应急处理的法律规定
 - 第五节 法律责任
- 第六章 公共卫生和控烟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的法律规定
 - 第二节 学校卫生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控制吸烟的法律规定
- 第七章 职业病防治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职业病防治的主要法律制度
 - 第三节 职业病防治监督的法律规定
 - 第四节 违反职业病防治的法律责任
- 第八章 国境卫生检疫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卫生检疫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传染病监测的法律规定
 - 第四节 卫生监督 and 卫生处理的法律规定
 - 第五节 法律责任
- 第九章 食品安全法律制度

<<卫生法学>>

- 第一节 概述
- 第二节 食品安全的法律规定
- 第三节 食品添加剂安全的法律规定
- 第四节 食品生产经营过程的安全法律规定
- 第五节 食品安全标准
- 第六节 法律责任
- 第十章 保健食品注册管理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保健食品产品注册的申请与审批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保健食品标签与说明书的法律规定
 - 第四节 保健食品再注册的法律规定
 - 第五节 法律责任
- 第十一章 药品管理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药品生产企业管理
 - 第三节 药品经营企业管理
 - 第四节 医疗机构的药剂管理
 - 第五节 药品管理
 - 第六节 药品包装、价格和广告管理
 - 第七节 药品监督
 - 第八节 法律责任
 - 第九节 特殊药品管理法律制度
 - 第十节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管理法律制度
- 第十二章 医疗机构管理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医疗机构的设置审批
 - 第三节 医疗机构的登记
 - 第四节 医疗机构的执业
 - 第五节 医疗美容医疗机构的专门管理规定
 - 第六节 医疗机构监督
- 第十三章 卫生技术人员执业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医师执业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乡村医生执业的法律规定
 - 第四节 护士执业的法律规定
 - 第五节 药师执业的法律规定
- 第十四章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医疗器械的临床试验
 - 第三节 医疗器械注册
 - 第四节 医疗器械生产、经营和使用
 - 第五节 医疗器械监督
 - 第六节 法律责任
- 第十五章 医疗事故处理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医疗事故的预防与处置
 - 第三节 医疗事故的技术鉴定

<<卫生法学>>

- 第四节 医疗事故的行政处理与监督
- 第五节 医疗事故的赔偿
- 第六节 法律责任
- 第十六章 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母婴保健法律制度
 - 第二节 妇幼卫生保健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律制度
- 第十七章 初级卫生保健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农村初级卫生保健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的法律规定
- 第十八章 红十字会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红十字会的性质和组织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红十字标志的使用
 - 第四节 法律责任
- 第十九章 献血和血液管理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无偿献血
 - 第三节 血站管理的法律制度
 - 第四节 临床用血管理的法律规定
 - 第五节 法律责任
- 第二十章 医学教育和科研管理法律制度
 - 第一节 概述
 - 第二节 医学教育管理的法律规定
 - 第三节 医学科研管理的法律规定
- 第二十一章 现代医学发展引起的法律问题
 - 第一节 人工辅助生殖技术
 - 第二节 脑死亡
 - 第三节 器官移植
 - 第四节 基因工程
 - 第五节 安乐死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农村初级卫生保健是我国社会经济发展总体目标的组成部分。

它关系到保护农村生产力、振兴农村经济、维护农村社会发展和稳定的大局，对提高全民族素质具有重大意义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党和政府为加强初级卫生保健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，农村缺医少药的状况得到较大改善，农民健康水平和平均期望寿命有了很大提高。

但是，从总体上看，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工作仍比较薄弱，主要表现在：农民受重大传染病、地方病危害严重，城乡居民健康水平差距拉大；农村卫生资源严重短缺；农民看不起病、吃不起药、因病致贫、因病返贫问题突出；农村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匮乏、卫生服务水平低下。

造成上述问题的主要原因：一是资金投入不足，政府用于农村卫生的投资和事业费比例偏低；二是体制改革滞后、运行机制不活；三是农民缺乏基本医疗保障。

因此，实施初级卫生保健的关键在农村，农村是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。

为了健全农村卫生服务体系，完善服务功能，实行多种形式的农民医疗保障制度，解决农民基本医疗和预防保健问题，努力控制危害严重的传染病、地方病，使广大农村居民享受到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基本卫生保健服务，不断提高农民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，开创新世纪初级卫生保健工作的新局面，2001年5月24日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国务院体改办、卫生部等部委《关于农村卫生改革与发展的指导意见》；2002年4月29日，国家发布了《中国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发展纲要（2001～2010年）》。

2002年10月30日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出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卫生工作的决定》，指出坚持以农村为重点的卫生工作方针，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出发，深化农村卫生体制改革，加大农村卫生投入，发挥市场机制作用，加强宏观调控，优化卫生资源配置，逐步缩小城乡卫生差距。

坚持因地制宜，分类指导，全面落实初级卫生保健发展纲要，满足农民不同层次的医疗卫生需求，从整体上提高农民的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。

2007年11月，在中国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发展国际研讨会上，卫生部代表中国政府发出《北京倡议》。

主要内容是：1.明确初级卫生保健是政府的责任。

政府应将初级卫生保健纳入工作目标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，强化政府责任，完善健康政策，并建立多部门协同、全社会参与的初级卫生保健工作机制。

2.重视发展农村及偏远地区卫生事业。

政府应统筹城乡，推进以公平为导向的卫生政策，建立向农村和偏远地区倾斜的卫生筹资机制，保证初级卫生保健的可持续发展。

3.构筑健全的初级卫生保健服务网络。

建立健全适合本国国情的农村和偏远地区卫生服务网络，为居民提供安全、有效、便捷的医疗卫生服务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